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黃秋綺
電話：03-5427974
傳真：03-5427958
電子信箱：04633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新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09016758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特教學生美術比賽得獎清冊 (0167587A00_ATT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09年度「特殊教育」學生美術比賽得獎名單一覽表，有關得獎作品展出場地及作品領回時間因故異動乙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各類組前三名得獎學生之指導老師，請貴校依據本市教育專業人員獎懲規定本權責辦理敘獎；得獎學生獎狀及榮獲佳作之指導老師獎狀另由本府製發，請貴校利用校內集會公開頒獎，以資鼓勵。
- 二、本項比賽各類組前三名之得獎作品訂於109年12月16日（星期三）至12月20日（星期日）於國立清華大學南大校區綜合教學大樓一樓（新竹市南大路521號）舉辦得獎作品美展，請鼓勵各校親師生踴躍到場參觀。
- 三、得獎作品美展訂於109年12月16日（星期三）上午10時舉行開幕式，請貴校於11月19日（星期四）下班前上網填報參



加意願及推薦發表創作心得之得獎者（須經家長同意媒體報導），填報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fBVrVUcngso6BY4e8>。

四、作品領回時間：

- (一)未獲選前三名之作品，請貴校於109年11月11日（星期三）前9:00~15:00派員至本市南寮國小輔導處領回參賽作品，逾期未領回之作品由承辦學校處置，不得異議。
- (二)前三名作品，請貴校於109年12月25日（星期五）9:00~15:00派員至本市南寮國小星球圖書館領回參賽作品、獎狀及禮物，逾期未領回之作品由承辦學校處置，不得異議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世界高級中學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、本市特教資源中心

